强奸类犯罪

案件描述:

近日，四川省西昌市人民检察院公布了一则起诉书，涉及一起在西昌学院发生的强奸案件。在这起案件中，被告人阿某某因企图强奸同学阿某甲而被检方以强奸罪追究刑事责任。

根据起诉书，2023年4月，阿某某邀请同学阿某甲、阿某乙和阿某丙一起喝酒、吃烧烤。次日凌晨2时许，四人前往一家宾馆，阿某某开了两个房间。阿某甲误以为自己和阿某乙住一个房间，默许了开房一事。

阿某某却突然进入房间，并向阿某甲表达了要和她一起睡的意愿。阿某甲拒绝后，阿某某突然扑向阿某甲，强行脱下她的裤子，在阿某甲强烈反抗和呼救下，阿某某才停止了行为。案发后，阿某某的家属向被害人阿某甲赔偿了损失，并获得了对方的谅解。然而，检方仍然认为阿某某的行为已经构成了强奸罪，应当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本案中值得商讨的地方在于阿某某虽然有强奸的意愿但是未能得逞，而且已经得到了被害人的谅解，这样是否依然需要定罪？经过小组成员的讨论，大家一致认为阿某某由于已经做出了强迫被害人与之发生性关系的举动，依然需要经受一定程度的惩罚。查询资料后得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的相关规定，强奸罪是指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手段强制妇女发生性行为的行为。此案中，阿某某以暴力手段试图强行与阿某甲发生性系，已经构成强奸罪的犯罪构成。而由于被害人的谅解，可酌情从轻处罚。

法律思考：

经过网上查询得知，大学生性侵案频发不止，如何才能更好的遏制大学生心中的“野兽”？大家纷纷发表了自己的看法，于是我们将大家的观点进行了总结。

1. 如何更好地保护被害人权益：在这类涉及性侵的案件中，很多时候受害者是女性。法律在保护女性受害者的人身权益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相关规定和措施。例如，尽可能减少对受害人的二次伤害，为受害人提供心理疏导和法律支持，以及保护受害人的隐私权等。
2. 提高社会道德意识：此类案件背后反映出的是部分年轻人缺乏法律意识和道德约束的问题。全社会应积极引导年轻人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和人生观，增强道德意识，防止此类事件的发生。
3. 加强对互联网的监管，大家一致认为，由于网络技术的迅猛发展，给在校的大学生提供了更多的与陌生人交往的机会。作案人往往利用花言巧语给那些处于感情迷茫期的女生以最大的诱惑。在女大学生看来，那些人往往成为她们要找的梦中情人，因此容易上当受骗。加强网络监管是预防性侵犯案件的重要一环。